

达拉特旗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达拉特旗粮食安全专项规划（2023-2028）》的通知

各苏木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旗直各有关部门，各开发区（园区）管委会，各直属单位，各企事业单位：

《达拉特旗粮食安全专项规划（2023-2028）》已经旗人民政府 2024 年第 1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达拉特旗人民政府

2024 年 1 月 25 日

达拉特旗粮食安全专项规划

(2023—2028)

粮食安全是“国之大者”，关乎国家安全、社会稳定。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粮食安全作为治国理政的头等大事，提出了“确保谷物基本自给、口粮绝对安全”的新粮食安全观，确立了“以我为主、立足国内、确保产能、适度进口、科技支撑”的国家粮食安全新战略，走出了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粮食安全之路，把中国人的饭碗牢牢端在自己手中，碗里装满了中国粮。我旗作为国家粮食主产区，肩负着保障自治区中西部地区粮食安全的重大历史使命。因此，在粮食安全问题上不能有丝毫麻痹大意，要始终紧绷粮食安全这根弦，始终保持粮食安全战略定力，加快构建更高水平的粮食安全保障体系，最大限度挖掘粮食供给潜力，牢牢守住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底线。为指导“十四五”时期我旗粮食安全工作，根据国家《“十四五”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达拉特旗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制定本规划。

第一章 发展环境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三五”以来，我旗粮食产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粮食保障能力稳步提高，粮食安全“压舱石”作用持续增强，

在促进经济发展、社会稳定、民生改善中的基础性地位更加稳固。

粮食生产水平稳步提高。全旗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175 万亩以上，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 146 万亩以上。在粮食生产实现“十八连丰”的基础上，2021 年粮食产量首次突破 16 亿斤，全旗人均粮食占有量达到 4776 斤，是全国平均水平的 9.8 倍，粮食安全形势总体较好。农村牧区综合服务平台投入运行，智慧农业加快发展，粮食生产数字化水平初步显效。

储备供应体系更加完善。落实地方粮食储备规模，政府储备与企业储备互为补充，全旗粮食仓容达到 156 万吨，其中国有企业 34.5 万吨、民营企业 121.5 万吨，科学储粮新技术、新装备得到推广应用，机械化、自动化和信息化水平明显提高。在建博远粮食物流园 1 处，粮食服务体系和集疏运网络不断完善，粮食储备供应体系更加贴合市场需求。

清洁化生产持续推进。粮食生产推广滴灌面积 110 万亩、统防统治 140 万亩、绿色防控 90 万亩，增施有机肥面积达到 52 万亩、水肥一体化面积达到 130 万亩，全旗年均化肥、农药减量分别保持在 8%和 1.3%以上，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2%以上。

产业化发展步伐加快。土地托管、代耕代种等新型土地合作经营面积达到 60 万亩以上，土地适度规模化经营面积达到 135 万亩以上。培育市级粮食经营龙头企业 2 家、产业化联合体 11 家，培育家庭农场 230 个、示范合作社 50 个、

高素质农民 100 人,3 家合作社进入全国农民合作社 500 强,荣膺全国农民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试点。

应急保障能力显著提升。全旗建成应急粮油储备库 1 座,成品粮储备量能够满足 15 天的市场应急供应;建立应急供应网点 15 个、应急加工企业 3 个、应急储运企业 1 个、应急配送企业 1 个,建成放心粮油店 9 个,基本实现粮油应急供应网点城乡全覆盖。

第二节 面临的挑战

粮食安全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大战略性问题,是国家安全的根基。当前国际贸易形势、国内粮食供求格局和生态环境均发生了深刻变化,我旗持续维持粮食大丰收态势、保障区域粮食战略安全,面临诸多压力和挑战。

农业资源约束趋紧。耕地资源和水资源是制约粮食生产的两大主要资源要素。近年来,我旗通过国土整理、农综开发等项目,将一部分宜农荒地整理开发为耕地,全旗现有耕地面积达到 279 万亩,其中:沿河沿线 145 万亩为优质耕地,占耕地总面积的 52%;中部沙漠区和南部干旱硬梁区 134 万亩耕地基础地力相对较差,占耕地总面积的 48%。2022 年,农业实际灌溉面积 228.89 万亩,其中黄灌区 47.44 万亩、黄河滩区 33.27 万亩、地表水灌区 2.92 万亩、井灌区 145.26 万亩。由于灌区节水化程度底,灌区灌溉面积逐年扩大,致使地下水超采,形成降落漏斗,引起黄河高水位苦咸水倒灌,耕地盐碱化加剧,地面承载力下降,地表植被退化。

供需结构比例失衡。我旗粮食总播面积为 178.97 万亩，占耕地总量的 64.2%。粮食品种以玉米为主，主要满足国内市场生产性消费，2022 年种植面积达到 156.97 万亩、占粮食总面积的 87.7%，产量 15.4 亿斤、占粮食总产量的 93.5%。小麦和水稻主要用于本地居民口粮消费，自给率为 57.3%。其中：小麦面积 3.6 万亩、占粮食总面积的 2.0%，产量 0.29 亿斤、占粮食总产量的 1.7%；水稻面积 3.5 万亩、占粮食总面积的 2.0%，产量 0.27 亿斤、占粮食总产量的 1.6%。据《中国农业展望报告（2020—2029）》预测，未来 10 年，我国人口还将继续增长，稻米和小麦口粮消费需求量预计分别增长 2.4%、11.8%；随着食物消费结构升级，居民对动物性产品需求增加，畜牧业生产规模不断扩大，预计推动玉米消费量增长 18.7%。就我旗而言，玉米、小麦和水稻三大主粮供给结构极不平衡，与消费端矛盾将逐步突出。

自然灾害冲击粮食安全。近几年来，河南洪水、重庆寒潮、湖北和江苏等地的强对流天气，给国内的粮食生产造成了严重破坏。干旱、风灾、病虫害等自然灾害频发，国内养殖链条上诸多压力不断传导到饲料粮食作物上，必将引起我旗三大主粮供需和价格波动性变化。尽管我旗粮食连年丰收，库存充裕，完全有能力保障地区粮食安全，但粮食产业结构性问题、抗风险能力及现代化发展水平中的深层次矛盾和问题都亟待解决。尤其是当前处于脱贫攻坚战全面打赢收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局起步的重要历史节点，如何有效利用“两种市场、两种资源”，加快构建区域粮食安全体系，保

障地区经济社会平稳运行，成为我旗迫切需要解决的重大战略性问题。

持续增产内生动力不足。我旗粮食生产处于高成本、低产力阶段。一方面，随着农业生产资料价格上涨，粮食生产成本增长速度远大于粮食收益增长速度。2022年，我旗粮食种植业不计地租成本，亩均净利润仅为712元左右，而我旗农村居民人均年消费支出已达到14546元，显然种粮收益已远远不能够支撑农村居民消费需求，农民种粮积极性明显下降，农业副业化现象普遍。另一方面，我旗粮食生产主体逐步进入“老年化”阶段，新型经营主体成长缓慢。分散经营仍是我旗粮食生产的主要模式，我旗当前农村劳动年龄结构偏大，粮食生产劳动力在专业素质与职业化程度方面明显不足。而与此相对的是，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职业农民成长缓慢，目前较普遍的“公司+农户”、土地信托等模式面临合作不稳定的问题，且存在“非农化”与“去粮化”的经营趋向。三是依靠科技创新支撑粮食增产的力度不够强劲。我旗农业生产科技贡献率不高，支持粮食增长的现代科技和现代农业机械装备发力不够，产业发展仍处低端，产业关联度不强、融合度不高、链条不长，没有形成高附加值的粮油品牌，与巴彦淖尔、包头、呼和浩特等相邻河套地区差距很大。

粮食流通体系不够完善。粮食市场主体发育不足，缺乏一批大型的粮食企业集团，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差。粮食流通组织化程度较低，粮食生产仍然以家庭分散经营为主，机械化作业程度不高，粮食产业化龙头企业产品品种单一，

深度加工不够，无核心品牌，对种粮农民增收的辐射带动力不强。粮食企业基础设施相对薄弱，智能化升级改造未能实现全覆盖，粮食企业仓储设施现状与我旗作为国家产粮大县地位极不匹配。粮食应急供应体系受成品粮油保质期限的局限，现阶段成品粮油储备由国有粮食企业委托有规模个体工商户代储，粮权属于工商户，旗本级原粮和成品粮储备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

第三节 发展形势

从国内看，随着人民群众生活水平的提升，粮食消费需求从吃得饱向吃得好、吃得营养健康转型，居民食物消费结构发生重大变化，人均口粮消费需求下降，肉蛋奶、蔬菜、水果等食物消费需求上升。我旗作为呼包鄂经济圈的关键节点地区，应充分发挥区位和资源优势，提升粮食产业发展质量，在确保三大主粮安全的基础上，保障肉类、蔬菜、瓜果、水产品等各类食物的有效供给，全方位、多途径开发食物资源，平衡各类食物区域供求，更好的满足人们日益多元化的食物消费需求，推动传统主粮替代，为粮食安全目标的实现提供有力支撑。

从区内看，内蒙古是我国 13 个粮食主产省区和 6 个粮食净调出省区之一，“十四五”期间，聚焦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和特色农畜产品优势区，制定了打造绿色农畜产品生产加工输出基地的战略，在优化粮食种植结构，推动粮食品种和质量升级的同时，大力推进奶牛、肉牛、

肉羊和绒山羊等优质畜牧业发展，预计全区饲料粮的消费需求将持续增长，玉米等粮食的供应压力将进一步加大。我旗是国家粮食主产区，是覆盖自治区中西部的玉米生产销售重要节点，具备得天独厚的粮食安全保障优势，应充分发挥玉米种植面积大、产量高、品质好的优势，打通粮食高效率、多样化流出通道，有效保障全区粮食安全。

从市内看，“十四五”时期，全市聚焦聚力高质量发展、高效能治理、高品质生活，以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为底线，实施区域特色农业自主创新示范区创建工程，打造特色鲜明、优势集聚、市场竞争力强的特色农畜产品优势区，通过市域统筹、组团发展、集群化运作，构建羊、高端肉牛、瓜果蔬菜三大产业集群，推动形成全市现代农牧业组织化、规模化、集约化、品牌化发展的新格局，对我旗在更高层次上保障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发展粮食产业提出了新要求。

第二章 发展思路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内蒙古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粮食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

主线，以粮食领域改革创新为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全面贯彻国家粮食安全战略，积极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紧跟自治区“两个屏障”“两个基地”和“一个桥头堡”战略方向，聚焦粮食生产和物资储备安全核心职能，坚持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加快发展粮食产业经济、健全粮食物资储备、保障地区粮食安全，构建更高层次、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的粮食安全保障体系和高效物资储备体系。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政府引导。更好地发挥政府作用，加强规划、政策和标准等方面引导，提升政府服务能力，健全粮食市场秩序和产品质量监督机制，持续推进企业信用体系建设。

坚持市场配置。充分发挥市场在配置粮食物资资源中的决定性作用，遵循市场经济规律，尊重企业主体地位，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夯实市场发展基础，发挥市场调节作用，增加有效供给。

坚持创新驱动。强化理念创新、体制创新、机制创新、技术创新、模式创新，充分发挥创新驱动强大动力和支撑作用，科学引导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发展。通过产业高质量发展，更高层次保障粮食安全。

坚持绿色低碳。积极推进绿色生产、绿色存储、绿色加工、绿色消费。有效促进节粮减损，坚持资源节约、低碳循

环发展，推动建设爱粮节粮型社会。

坚持融合集聚。统筹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引导各类资源向行业集聚，推进产业融合、区域融合、粮食和物资储备融合发展。

坚持问题导向。紧扣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核心职能，找弱项、补短板，集中优势兵力在重点方向上持续发力，整合存量资源，优化增量资源，提升整体功能，建设一批重点项目。

第三节 发展目标

一、建成稳产、高产、优质、绿色的新型粮食生产体系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升。严守耕地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控制线，确保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279 万亩，粮食作物面积稳定在 175 万亩以上。加强高标准吨粮田、超吨粮田建设，到 2025 年，高标准农田面积实现全覆盖，盐碱地改良面积达到 20 万亩以上，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保持在 8 亿公斤以上。

粮食品种结构布局持续优化。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优化粮食生产结构，打造沿黄沿线优质玉米核心区，扩大强筋低筋小麦、水稻和高油高蛋白大豆种植规模，扶持南部丘陵区特色杂粮产业带建设。到 2025 年，玉米、小麦、水稻亩均产量分别达到 500 公斤、450 公斤和 500 公斤以上，大豆作物面积增长到 8 万亩。

粮食科技支撑作用显著增强。支持种业自主创新，产粮大县粮食优质品率进一步提高，到 2025 年，全旗良种覆盖

率达到 98%以上，粮食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 98.5%以上。发展玉米精深加工，开发传统米面、马铃薯以及杂粮、鲜食玉米等多元化主食产品和休闲食品，粮食主产区种、养、加、游等深度融合的新型工农复合循环经济取得新突破，粮食产业化核心竞争力和区域辐射带动能力进一步增强。到 2025 年，粮食就地加工转化率达到 65%以上。

绿色可持续发展更加显效。节水农业取得长足进步，农业灌溉用水总量实现零增长。粮食清洁化生产水平进一步提高，全旗耕地有机肥资源利用率提高4%，主要粮食作物化肥施用量、农药使用量实现零增长，秸秆综合利用率、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均达到95%，农膜回收率达到85%。

二、建成健康、营养、品种丰富的新型粮食消费体系

“大食物”观普遍树立。在确保主粮安全的基础上，大力实施传统食物替代工程，全方位、多途径开发食物资源，到 2025 年，肉类、蔬菜、水果、水产品等各类食物供给得到有效保障，人民群众日益多元化的食物消费需求得到更好满足，为粮食安全目标的实现提供有力支持。

群众营养健康水平有效提升。以谷类食物为主的平衡膳食模式初步建立，营养不良现象基本消除。到 2025 年，保证人口粮食不安全发生率降为 3.0%，5 岁以下儿童发育迟缓率降低至 2%以下，儿童超重发生率控制在 3.0%以下。

粮食健康消费模式广泛推广。膳食结构多样化、均衡化健康消费模式推广取得实效，到 2025 年，全旗食物多样性消费达到 60%，人均谷物消费达到 100 公斤；配合充

足蛋白质和适量矿物质摄入量，人均每日蛋白质、锌、铁可摄入量分别达到 83.5 毫克、13.1 毫克和 18.3 毫克。

三、建成合理、科学、先进的新型粮食储备体系

粮食储备保持在合理水平。粮食储备安全管理制度机制更加完善，政府储备、政策性储备及企业商品库存功能互补、协同高效的粮食储备体系基本建立，储备粮品种规模和结构布局更加优化，轮换运行机制灵活高效。

综合保障能力显著增强。建设一批现代化新粮仓，维修改造一批老粮库，粮仓设施功能进一步完善，先进仓储设施规模不断扩大，基本形成“统筹规划、分级负责、资源共享、集中调配”的粮食物资储备体系。

信息化管理水平明显提升。升级现有粮食监督检查平台，建设粮食和物资储备应急指挥调度平台，强化价格监测、统计调查和大数据采集、分析、应用，粮食和物资储备供应核心业务信息化、智慧化水平明显提升，数字化成为推进粮食和物资储备治理能力现代化、提升治理效能的新动力。

四、建成低碳、高效、现代的新型粮食流通体系

形成粮食流通新格局。持续推进粮库智能化升级，打通粮食物流网络关键节点。完善粮食物流体系和产销体系，提高粮食交易综合服务能力，新建和改造升级粮食综合交易市场、专业物流园 8 个，打造几条粮食进出口物流重要通道，提升粮食物流流通效率。到 2025 年，全旗粮食商流、物流市场达到 200 家，跨省、市粮食流通量达到 5 亿公斤。

粮食损失率显著降低。建成完善的粮食产后技术服务体系，粮农产后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产后损失率进一步降低。开展粮食产后高效节粮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的研发和应用，完善粮食产后标准体系，突出依规减损，形成社会节粮减损长效机制，到 2025 年，粮食损失率下降到 3% 以下。

五、建成权威、系统、灵敏的新型粮食风险防范体系

粮情预警监测体系进一步完善。指标科学、技术先进、监测高效、数据可靠、发布及时的粮情监测预警体系基本建成，粮食安全保障能力显著提升。到 2025 年，粮食市场信息监测实现与市场适时对接。

粮食应急保供体系进一步健全。布局合理、高效调配、渠道可靠的粮食应急供应保障体系更加完善，应急储备规模满足全旗 10—15 天口粮消费需要，成功创建为自治区中西部区域性配送中心。

第三章 增强粮食生产供应能力

严格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抓住耕地和种子两个关键，稳定粮食播种面积，优化产业布局，稳口粮、稳玉米、扩大豆、扩油料，持续增强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最大限度挖掘粮食供给潜力。树立大食物观，在确保粮食安全的基础上，全方位多途径开发食物资源，保障肉类、蔬菜、水果、水产品等各类食物有效供给，更好满足人们日益多元化的食物消费需求，为粮食安全目标的实现提供

有力支持。

全面夯实粮食产业发展基础。落实农用地“三权分置”改革，加快转变粮食生产方式、组织方式、经营方式，促进粮食产业发展机械化、设施化、企业化、标准化、订单化、专业化、适度规模化。严守耕地保有量红线，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巩固全国产粮大县地位；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推进“种子工程”、“优质粮食工程”建设，完善粮食利益补偿机制，提升粮食收储调控能力；开展节粮行动，推广应用节粮减损提质增效、现代粮仓和物流配套新技术，加强智慧粮库建设。加快推进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实施以耕地质量提升为导向、以增产增收为目标的耕地改良工程，全域推广黄土地土壤改良“黄变黑”达拉特模式，加强高标准吨粮田、超吨粮田建设，高标准农田面积实现全覆盖，盐碱地改良面积达到20万亩以上。按照“稳粮优经扩饲”思路，优化种养殖业结构，打造“粮油饲、乳肉绒、薯果蔬、林草沙”等多样化、专业化、精品化高质量产业集群。完善粮食物流体系和产销体系，提高粮食交易综合服务能力，新建和改造升级粮食综合交易市场、专业物流园8个。健全农机社会化服务体系，提升闲置农业机械利用率，发展农机服务组织80个、农机化示范园区10个，粮食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98.5%。推动租赁托管、联耕联种、代耕代种、众筹合作等多种形式的互助共享经济，土地托管面积达到30万亩，集中规模经营面积达到150万亩。

大力推进粮食产业多元化发展。推动粮食产业供给侧结构性

改革，优化粮食生产结构和区域布局，加强主体功能区建设。促进粮、经、饲三元种植结构协调发展，全旗农作物总播面积保持在230万亩左右，粮食产量稳定在16亿斤以上。实施传统食物替代工程，加快规模养殖业发展，引进蒙牛、伊利、东方希望等涉农龙头企业，大力实施生猪产能恢复、奶业振兴、肉牛标准化养殖、肉羊全产业链加工等工程，力争生猪、奶牛、肉牛、肉羊存栏达到150万口、20万头、10万头和300万只以上，建成自治区有机奶源供应基地和优质乳肉生产基地。增强粮食就地转化能力，支持玉米精深加工，开发传统米面、马铃薯以及杂粮、鲜食玉米等多元化主食产品和休闲食品，农畜产品加工转化率提高到60%以上。大力发展乳肉、羊绒、蔬菜等农畜产品初加工、精深加工业，延伸农畜产品加工产业链条，促进“种、养、加”全流程深度产业化，提高农牧业全产业链融合发展水平，新建粮食加工厂2处、农畜产品加工园区1处、特色农牧业示范区5个，农畜产品加工产值与农牧业总产值比达到1.8:1。发展特色精品农业，推动稻田养殖蟹、虾、鱼的稻渔共生生态循环产业，集中建设四村稻渔空间、王爱召方天盐碱地绿色有机水稻等生态种养殖基地，力争水稻种植面积达到4万亩、水产品总量突破6000吨。适度有序发展南部梁外沟洼地区有机五谷杂粮种植产业，杂粮种植面积达到6万亩以上。

强化粮食产业科技和装备支撑。推广普及现代农牧业科技，健全旗、镇、村三级农牧业科技服务体系，启动运行农村牧区科技服务“110”，加快推进智慧农业建设，全面提升粮食

产业数字技术应用水平。全面实施产业人才培养示范工程和新型经营主体“领头雁”培养计划，大力培育现代粮食产业人才和生产经营管理人才，力争各类适用人才突破1200人。打好种业翻身仗，提高粮食良种化水平，充分发挥真金种业龙头带动作用，建成一批良种测试站、种畜禽及水产良种场，健全动物防疫和农作物病虫害防治体系，打造自治区一流的原粮及良种繁育基地。到2025年，全旗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达到98%、畜禽良种率达到85%以上，新建农作物繁育基地2万亩、优质肉牛种牛场1个、自治区级种羊场1个。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参股、技术服务等多种形式的产学研结合模式。针对土壤改良、盐碱地治理、有机肥开发、节水灌溉、河滩地利用等生产和生态痛点开展联合技术攻关，研发一批具有先进性、专属性的技术和工艺，创制一批适用性广、经济性好的设施装备。推动粮食产业高新技术创新成果产业化转化应用，鼓励粮食领域前沿技术初试、中试，大力支持真金种业优质种质资源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提升粮食产业核心竞争力。

大力推进粮食产业绿色化生产。强化绿色导向，大力推进国家粮食产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创建行动。全面实施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行动，推广测土配方精准施肥、深耕深松、保护性耕作、秸秆还田、增施有机肥以及培肥改土等“沃土工程”，坚持用养结合、预防退化，稳定提高耕地自然生产力。到2025年，全旗耕地基础地力提高0.3个等级，有机肥资源

利用率提高4%，农药、化肥用量实现零增长，耕地酸化、盐渍化、污染等问题得到有效控制。大力构建生态循环粮食产业，整合农综开发、国土整理、保护性耕地等工程，加强设施农业产业集群建设，打造集中连片、旱涝保收、稳产高产、生态友好的现代化粮食产业示范基地5个；推进“过腹还田”、渔光互补、林光互促、农畜配套、农林结合，实现立体循环、种养一体。推行农牧结合、种养平衡、生态养殖、优质安全的产业发展方式，深入实施“四控”行动，提高粮食清洁化生产水平。

大力提升粮食产业品牌价值。实施绿色有机产品品牌培育工程，发挥库布其沙漠沿线绿色草原牧养、沿河标准化规模养殖优势，引导和支持涉农龙头企业依托“黄河几字湾”区域公用品牌，面向中高端市场，打造“名优特精”农畜产品。强化“真金”“响沙”“东达蒙古王”等优势农产品品牌，夯实“四村大米”等地域品牌，形成健全的食物产品品牌体系和产品谱系。加快实施粮食生产全程标准化建设，制定完善玉米等六大优势产业标准化生产技术规程，扎实推进农产品认证登记。到2025年，全旗“两品一标”认证面积达到农作物总播面积的50%以上，登记名特优新农畜产品10个以上，“黄河几字湾”区域公用品牌取得“蒙字标”认证。强化标准引领，推动畜牧业由散养向适度规模养殖转变，鼓励龙头企业、养殖大户、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通过品牌嫁接、资本运作、产业延伸等方式联合重组，着力培养一批关联度大、带动能力强的大型农牧业企业集团。到2025年，建设标

准化规模化养殖场15个，规模化养殖比重达到80%以上，培育自治区级以上农牧业龙头企业5家、家庭牧场500个、专业合作社100个、高素质农牧民1950人，农企紧密利益联结率提高到75%以上。强化质量安全监管，充分利用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技术手段，开展农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试点试验，创建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旗。

第四章 提高粮食储备保障能力

健全粮食储备运行机制。适当调整政府储备规模，根据人口变动，合理确定市级储备规模。落实相关扶持政策和责任义务，建立企业社会责任储备制度，积极探索社会化储粮，鼓励城乡居民储粮。根据我旗粮食供求现状和市场调控需求，建立地方储备、企业社会责任储备相结合的多元粮食存储体系。优化储备布局和品种结构，小麦储备比例达到70%以上。持续推动储备粮品种向优质化发展，开展优粮优价、优质优价轮换，提高储备粮原粮品质质量。在遵守国家轮空期和月均实物库存规定基础上，推进地方储备粮库存统筹动态平衡管理模式，确保储备库存常年不低于90%，创新储备轮换机制。

完善粮食产销衔接体系。构建多渠道、多层次的产销衔接体系，重点加强与陕北、宁夏、甘肃、山西、四川等省区开展产销合作，探索建立产销合作基地、异地储备库等合作模式。稳定粮源采购渠道，积极引进国内大型粮食企业在我旗建立收、储、加基地，建立一定数量的异地粮食储备。构

建稳健、统一的粮食应急供应体系。借助全国和区域性粮食产销合作洽谈会、交易会品牌效应，构建长期稳定、高效精准的粮食产销合作关系；加快真金、博远粮食物流园建设，引入全国主产区粮食企业和经销商在我旗建立储、加、销一体化的粮食经营企业；深化与自治区内粮食产业基础较好旗县的成品粮油购销合作，通过行业协会或开直营店的方式，保障地区粮油供应。推动发展“互联网+粮食”新模式，搭建粮食产销网上合作平台，开展精准营销。

优化粮食应急保障体系。优化粮食应急供应网络布局，通过应急加工企业、应急运输企业、应急配送企业、应急供应网点、放心粮油店的合作共享，形成辐射全旗各苏木镇、街道应急保障体系。利用“呼包鄂一体化”发展机遇，建立以粮食物流批发市场为中心、大型骨干粮食企业、物流配送企业为一体的粮食应急保障中心。借力优质粮食工程，鼓励大型粮食企业以开设直营店等方式建设完善的销售体系，保障地区粮食应急供应。维护升级现有的粮食应急加工设备，保证粮食设备正常运转，提高粮食应急加工能力。完善粮食应急供应预案，适时组织应急演练，提升应对突发事件能力。强化升级监测预警体系，全面融入国家、自治区新型粮食市场监测预警体系，优化信息监测网点布局，加强粮食市场价格动态情况巡视工作。

专栏 1 应急体系建设
应急保障中心建设。发挥“呼包鄂一体化”发展优势，建设达拉特

粮食应急保障中心，实现应急保障与市场体系有机结合，重点推动真金粮食物流元建设等，联接自治区内粮食物流企业、粮食加工企业和物流配送企业，加强应急加工和配送能力。加大粮食和物资储备设施整合优化力度，建立各类储备互为补充、协同发展的储备体系，提高我旗应急储备整体效能，提高粮食应急保障能力。

应急能力建设。强化粮食市场应急监测预警，修订完善粮食安全应急预案，细化成品粮供应预案。制定多元的成品粮保障机制，加强与企业等组织的协同合作，构建由地方成品粮储备和加工企业成品粮库存共同组成的成品粮体系，保障应急成品粮供应。调整应急供应网点，加强全旗应急供应网点建设和升级，借力优质粮食工程，引进大型成品粮油购销企业，通过建立直营店的方式，构建稳健的、统一的销售网络，保障粮油应急供应。建立应急救援人才队伍管理制度建设，健全专业培训、应急演练常态化机制，提升应急保障能力。

提高粮食智能仓储水平。优化粮食仓储设施布局。完善中心粮库布局，推动储备向现代化粮库集聚，提升粮食储备仓容设施水平。升级改造国有粮库现有设施，扩大粮库储粮规模，提升粮库机械化水平。鼓励新建粮库工程优先考虑建设高标准仓储设施，采用绿色建筑，选择有利于节能减排的建筑技术和建筑材料，推行分品种、分类、分仓储存，推广低温保鲜技术、绿色生态储粮技术和高效进出仓技术，提升高效设施设备应用、自动化清理干燥和智慧化运输调度等水平。集中打造金谷绿色仓储示范库，因地制宜在设施建设、仓储管理、资源整合等方面进行仓储设施的提升，为全旗仓储设施的升级奠定基础 and 引领示范。

专栏 2 智能仓储工程

粮库提升行动。按照试点先行，升级改造一批、疏解腾退一批、调整功能一批的分类优化原则，系统推进粮库智能化提升行动。原则上对仓容量小、分布偏远、长期闲置的粮库采用逐步退出机制；对地理位置优越且不宜储备粮食的进行用途转移升级，盘活资产改善运营。

绿色仓储工程。以现有储备粮库为基础，以国有企业以及重点园区为示范引领重点建设旗本级中心粮库，加快粮食仓储设施的绿色升级。发展分仓储存升级技术，根据粮食质量品类进行分仓储存，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标准，完善现代粮仓功能性仓型和功能性构造。推广绿色储粮技术，包括低温准低得储粮技术、充氮气调储粮技术、物理和生物防治技术等；利用新型辐射隔热材料和复合保湿材料，进行气密性、隔热性提升改造，提升仓储环保节能性能。推动智能化升级，包括智能化仓库管理、多参数粮情检测装备、遇仓机器人等，提升高效设施设备应用、自动化清理干燥和智慧化运输调度等水平。

推动仓储标准化和精细化管理。全面升级粮库的标准化、管理，优化仓储作业流程、细化各环节仓储管理规范标准和规章制度、量化管理标准，完善考核机制，运用科学的管理方法。强化协作配合，对仓储管理的各个环节和细节实施准确、快捷的规范和控制，打造粮食储备和中转的标准化和精细化管理。以仓储管理规范化建设为抓手，逐步形成全旗统一的工作模式、行业标准和监督管理，促进粮食储备库在硬件条件改善、管理能力提升、业务流程规范和环境设施美化等方面取得实效，推动粮食储备管理上水平、上台阶、上档次。

第五章 加强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

优化救灾物资储备规模布局。调整救灾物资储备规模，应急救灾储备总量原则上按照自然灾害救助Ⅰ级响应条件下，紧急转移安置人口数量的生活保障需求进行落实，并兼顾其他类救灾物资储备。优化救灾物资储备布局，按照就近储备、调运迅速、保障有力的原则，在重点苏木镇、街道分散代储，适当增加救灾物资储备库点和储备规模，酌情适时调整全旗救灾物资储备品种目录，以满足防汛防灾的需要。

完善救灾物资储备体制机制。完善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办法，明确救灾物资储备责任义务，规范救灾物资购置、保管、轮换、报废等环节的管理制度，制定切实可行的管理办法，确保救灾物资储备运行规范有序。健全政府统一管理体制，统一归口统计全旗物资储备品种、数量、存储库点等，建立全旗物资储备一个平台、一本账，对接自治区和市救灾物资储备平台，健全救灾物资储存、管理、调拨和使用的部门联动保障机制，构建政府储备、商业储备、企业储备、产能储备相结合的多元储备格局，强化物资储备的集中管理和统筹协调。强化救灾物资储备体系分工协同机制。积极融入呼包鄂地区救灾物资储备保障高质量一体化发展，逐步建立规划对接、平台共建、信息互通、资源共享、应急共保的长效机制，加大储备防风险跨区域的协同保障。

加强救灾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构建多级物资储备网

络，采用新建、改(扩)建等方式，充分利用已有库房和设备，加快统筹推进救灾物资仓储设施建设，充分发挥全旗救灾物资储备库作用，打造设施完善、功能齐全、交通便利、调运快捷、储存安全、保障高效的现代化救灾物资储备库。推进储备库及其配套设施机械化、自动化、智能化改造提升工程，全旗物资储备库管理水平得到大幅提升，确保各类储备物资收得进、储得好、调得快、用得上。

专栏3 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工程
以补齐短板、提升效率为导向，统筹全旗物资储备存量资源，弥补物资储备设施缺口，推进救灾物资仓储设施项目建设，建成以旗救灾物资储备库为中心，各苏木镇、街道救灾物资储备点为骨干的分层次、多品种、广覆盖的多级物资储备网络。 提升智能化及机械设施设备，推进全旗救灾物资储备库智能化升级改造工程，建设与本级救灾物资储备规模、储备管理和应急保障需求相匹配的现代化救灾物资储备库网络、大幅提升我旗整体物资应急保障能力。

提升重要商品和能源储备管理水平。提高重要商品管理水平，完善重要商品储备管理和应急投放管理办法，构建上下相对统一、部门相互协同的冻猪肉等重要商品储备管理体制，加强重要商品储备统一管理和归口统计，酌情扩充储备规模，完善政府储备和商业代储相结合的多元储备格局，提升重要商品市场应急保供能力。加强能源安全实物储备管理，响应上位能源储备规划，推进政府能源实物储备，加强能源储备设施建设和管理，提升我旗能源安全保障能力。

第六章 推动粮食物流产业高质量发展

加强粮食物流集疏运能力建设。顺应粮食流通专业化发展趋势，充分利用区域地理交通资源，推进粮食物流设施标准化和高效化建设，发展“储备+加工+运输”模式。聚焦增加粮食中转能力，支持真金、博远粮食物流园与国内粮食企业、运输企业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提供优质全程联运综合服务，提升粮食物流便利性，打造引领我国北方地区的粮食中转集散基地。完善公铁高效衔接的粮食集疏运体系，深化“公铁一体化”建设，积极探索服务于铁路集疏运、集装箱装卸的智能化多式联运场站及转运设施建设，打通“最后一公里”，实现门到门全程服务，拓展粮食集疏运腹地范围。

推动粮食物流智能化转型升级。积极引入大型物流平台运营等智慧型物流企业，推动物流交叉信息互通，强化大数据、物联网等先进技术运用，以信息技术推动粮食物流线路优化、物流供应链资源整合和多式联运全程可追溯，实现对粮食物流产业数字化赋能。发展多式联运“一单制”和集拼运输、共同仓储、绿色配送等新模式，拓展信息、金融、交易等增值服务，着力打造科学合理、功能完备、开放共享、智慧高效、绿色安全的达拉特粮食智慧物流枢纽，推动形成联通全国、辐射南北、内外一体、跨区发展的粮食现代物流体系。

专栏 4 粮食物流产业重点工程
真金粮食仓储加工冷链物流园。项目一期投资 3 亿元，初、近、远期

的仓储货运量分别为 30 万吨、60 万吨和 100 万吨，远期输送能力 400 万吨。建设内容包括：现代化粮食及普通货物综合物流园铁路专运线 4.9 公里；农产品加工区 10000 平方米、周转区 50000 平方米；根据项目运营需求，购置烘干塔、通风熏蒸、检测、装卸设备；物流信息管理系统。项目的实施将使玉米粮食产业，完成延链、补链、强链，实现服务业带动一产的新格局，将本区域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及经济优势。

大连商交所西北区域现货交割库。申请成为大商所在中国西部区的业务支点，建设现货交割库、粮食及综合物资仓库 50000 平方米，其中保鲜冷链仓储库 10000 平方米，利用现货交割库产生标准，排他性，高门槛的特点，率先形成区域市场中心。

打造国家级粮食安全战略基地。积极融入“双循环”，充分利用本地风干气燥、地域广阔、易于仓储的特点，拓展跨区粮食仓储业务，实现与人口密集、高温高湿的长三角、珠三角等发达地区优势互补，建设支撑粮食国内大循环的集散中心；拓展粮食进口业务，对接“一带一路”沿线国际粮食贸易，打造中欧班列粮食物流枢纽。

加强区域综合应急保障合作。发挥我旗在呼包鄂经济圈的战略支点作用，强化粮食储备、粮源中转集散供应、粮油产品供给等方面的资源优势，深化区域粮食发展与合作，逐步构建呼包鄂综合应急储备保障基地，急时应急、战时应战。增强储备粮“压舱石”作用，持续推进国有粮库智能化升级，加快推动中央储备粮直属库、市级中心粮库以及其他民营粮食仓储物流设施建设。完善中央、省级、市级三级储备，政府储备和社会商业储备相结合的特色粮食储备体系，逐步凸显国家粮食储备战略地位，夯实自治区粮食调控物质基础。

打通粮食物流网络关键节点，打造几条粮食物流重要通道，提升粮食物流流通效率。建立完善的粮食产后技术服务体系，提高粮农产后服务能力，减少产后损失。开展粮食产后高效节粮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的研发和应用，完善粮食产后标准体系，突出依规减损，形成全社会节粮减损长效机制。着力推进粮食区域一体化合作发展，完善应急设施，健全应急保障联动机制，提升应急物流能力和平台组织能力，助力自治区粮食产业内循环顺畅和物流供应外循环稳定。

第七章 着力提高粮食安全监管水平

全面加强依法管粮。贯彻落实《粮食储备安全管理条例》，推进我旗粮食流通工作法制化建设。建立相对完善的制度体系，健全粮食收购市场准入、储备粮管理、质量安全、统计、仓储管理、仓储物流设施保护、应急成品粮、市场监管、节粮减损、产业经济发展、粮食风险基金等方面相关制度规定。依托“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机制，加强部门之间协同联动。加强粮食应急与监管管理，建立健全粮食供给安全预警机制，对我旗粮食供求、价格情况进行动态监测、分析和预警，及时采取有效调控和应急保障措施。认真履行部门职能，将专项检查与日常监管相结合，扎实有序开展粮食库存检查、政策性粮食供应检查、粮食统计制度执行情况、敏感时期、重大节假日、重点部位粮食安全监督检查等专项检查工作，发现问题及时整改落实，以检查规范粮食流通秩序，保障粮食

质量安全，维护粮食部门形象，提升粮食行政执法权威。

提高安全风险控制能力。积极应对农作物病虫害、气象灾害和其他重大突发风险，健全完善粮食安全风险防控预案，备足防控物资，提高粮食安全风险的控制能力。加强风险预警体系建设，建立从生产到消费全过程风险研判、监测、预警体系，增加监测频率，提高预警信息的准确性和前瞻性，提升粮食安全风险管理能力和水平。完善农业统计，提升数据质量，尽早发现苗头性问题，提前准备启动应急预案。严格落实粮食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大隐患排查力度，落实各项安全措施。加强粮食企业监督检查，保障储备粮、成品粮、救灾粮等政策性用粮及居民供应粮油的质量安全。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社会化管理工作，确保车辆运行安全。严格执行粮食仓储规范化管理规定，规范使用粮食熏蒸药剂，确保储粮安全。认真落实劳动保障政策，按照相关规定实施必要的劳动保障和安全防护措施，确保人民群众的生命及财产安全。

加强储备监管协作。强化业务与督查协同监管，按职责做好承储企业轮换计划执行、信息统计报送、仓储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等各项政策制度落实情况的日常监管。结合承储企业定期检查、收储轮换、销售出库等业务环节，进一步加大对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的监督与检查力度。进一步强化开展综合性监督检查、专项检查、随机检查等执法监管工作，严肃查办违法违规案件线索。强化区域协同监管。坚持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工作机制，全面强化监管责任落实。发挥粮食安全考核“指挥棒”作用，抓细任务分解，抓实考核

约束。强化部门协同监管，加强发改、财政、农业、市场监管、应急管理等相关部門間的沟通衔接，形成粮食储存、流通、加工等环节的监管合力，实现多维度、全流程的粮食储备安全监管。

创新信用监管模式。建立以信用监管、信息化监管为核心的新型粮食流通监管模式，完善粮食质量安全全程追溯体系和粮食流通信用体系。一是构建以信用监管为核心的新型监管机制。完善粮食企业信用管理相关制度，建立粮食行业违法失信黑名单制度，加大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力度。做好粮食企业信用监管工作，及时向自治区信用监管平台推送经营者主体信息。二是建立信息共享机制。互通数据信息，定期会商日常监管工作与案件查办情况，加强综合研判，不断完善业务管理机构事前事中监管和执法督查机构事后行政执法相结合的工作机制。

加强粮食法治宣传。加强粮食法治宣传，在全社会营造粮食法治的良好氛围。创新普法方式、载体，充分运用网站、报刊、微信等形式，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爱粮节粮系列主题宣教活动，包括主题作品征集、光盘行动、浪费现象随手拍、粮食安全微课堂、反食品浪费学习实践等，宣传推广全链条粮食节约减损的有效做法，普及爱粮节粮、营养健康知识，积极营造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浓厚社会氛围，使依法管粮惠及广大粮油经营者和消费者。鼓励发挥社会监督作用，推广12325监管热线，扩大其在强化监管、保障储备粮安全方面发挥的作用。

第八章 保障措施

加强粮安考核。全面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要求，加强粮食安全旗(区)长责任制考核，认真推进本地年度目标任务。强化过程管理，根据我旗实际目标，逐级压实责任，健全粮食安全工作监督机制，加强组织领导，适时考核督查，通报考核督查结果。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对工作推进有力、发展成效明显的予以表彰，并优先考虑政策、资金和项目的倾斜。

加大政策支持。有效结合自治区和市政府粮食资金政策和促进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统筹使用好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仓储设施项目、优质粮食工程等各类专项资金，合理安排粮食储备库、物资储备库、粮食产业重大项目。加强税务扶持，保障粮食企业的税收补助和税务优惠。强化金融服务，发挥农业政策性银行作用，加强与其他银行和各类金融机构的多层次合作，建立金融服务平台。鼓励金融创新，整合优化现有融资担保服务资源，适当放宽粮油企业担保条件，扩大有效担保物范围。落实用地用电政策，减免有关粮食储备企业的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等，落实粮食初加工用电执行农业生产用电价格政策。

健全协作机制。立足我旗实际，建立“上下联动、横向协作”的组织方式，推进粮食储备、粮食产业等系列重大项目。充分压实部门责任，通过工作分解、例会制度、专题协调、信息通报、督查考核等手段，有效指导工作。建立由旗

发改委(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农业、财政、交通等多部门参与的工作协调机制，消除壁垒，提升政府管理能力和协作能力。

强化科技创新。发挥企业创新主体地位，鼓励有条件企业开展科研攻关。引导开展科技成果、人才、机构“三对接”活动，创新产学研用合作机制。加大对营养健康、质量安全、节粮减损、加工转化、现代物流、“智慧农业”等领域相关基础研究和关键技术研发的支持力度，依靠新技术新装备，推动粮食储备设施机械化、自动化、智能化，实现储备管理优化协同高效，增强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加强优质粮油产品研发，实现优质产品上规模、特色产品标准化、绿色产品创品牌。

重视人才培养。深化校企、科企合作，着力搭建人才培养平台，探索多种形式的人才培养模式，完善流动培养机制。适应粮食流通技术进步和产业发展需求，以技师和高级技师为重点，开展职业教育和培训，加快培养基层一线仓储保管、质量检验、设备研发、市场营销等专业技术人才和实用型人才，培育“粮工巧匠”，提升职工技能水平。大力宣扬先进典型事迹，弘扬劳模精神和工匠精神，增强人才的认同感归属感，推动行业人才队伍建设向更高水平迈进。

加强党建工作。进一步加强粮食主管部门、粮食企业两支队伍思想建设、作风建设和廉政勤政建设，不断提高管理能力和业务水平。巩固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活动成果，进一步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进一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广泛开展文明创建活动，
树立粮食行业新形象。